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6年11月28日下午收到公司董事黄秋英女士、董事会秘书张勇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。因个人原因，黄秋英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的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；张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的董事会秘书职务。辞职后，黄秋英女士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张勇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黄秋英女士、张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黄秋英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进行。公司及董事会对黄秋英女士、张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，暂由公司董事长周宇斌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，同时公司将尽快履行相应程序聘任董事会秘书。

周宇斌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 邮政编码：519085

联系电话：0756-3383338 联系传真：0756-3383339

电子邮箱：lt@letongink.com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